

**2018 年度**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申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三）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四）上级法院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五）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六）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

（八）指导辖区内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市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辖区内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九）指导辖区内法院的财务、装备、技术、鉴定等工作，并负责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的管理工作；

（十）负责辖区内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一）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决算单位构成。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下设二级单位，决算单位构成为法院机关本级决算，纳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即法院机关本级。

（二）机构设置情况。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处、政治部（内设组织人事处、教育培训处）、立案庭、信访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金融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内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技术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纪检监察处、机关党委、法警支队、信息通讯处共21个部门。

## 第二部分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342.45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5517.9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31	
三、事业收入	3			32	
四、经营收入	4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34	
六、其他收入	6			35	
	7			36	
	8			37	
	9			38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5342.45	本年支出合计	54	5517.9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574.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399.12
	28			57	
总计	29	5917.06	总计	58	591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342.45	5342.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42.45	5342.45					
20405	法院	5342.45	5342.45					
2040501	行政运行	3844.56	3844.56					
2040504	案件审判	976.59	976.59					
2040505	案件执行	219.23	219.23					
2040506	“两庭”建设	302.07	30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517.94	3481.69	2036.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7.94	3481.69	2036.25			
20405	法院	5517.94	3481.69	2036.25			
2040501	行政运行	3481.69	3481.69				
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24		1549.24			
2040505	案件执行	219.23		219.23			
2040506	“两庭”建设	267.78		26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4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517.94	5517.94	
本年收入合计	9	5342.45	本年支出合计	23	5517.94	5517.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574.6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99.12	399.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574.6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总计	14	5917.06	总计	28	5917.06	591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7.94	3481.69	2036.25
20405	法院	5517.94	3481.69	2036.25
2040501	行政运行	3481.69	3481.69	
2040504	案件审判	1549.24		1549.24
2040505	案件执行	219.23		219.23
2040506	“两庭”建设	267.78		26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4.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1.3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8.95	30201	办公费	43.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06.18	30202	印刷费	15.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79.1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56.98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64.52	30205	水费	7.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0206	电费	67.6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3.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28.69	31009	土地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0.8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9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75.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46.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53.67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	3.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2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81.75	39906	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2920.34	公用经费合计					56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	0	0	0	0	0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信息。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50	10.00	87.50	0	87.50	3.00	115.88	0	113.32	59.65	53.67	2.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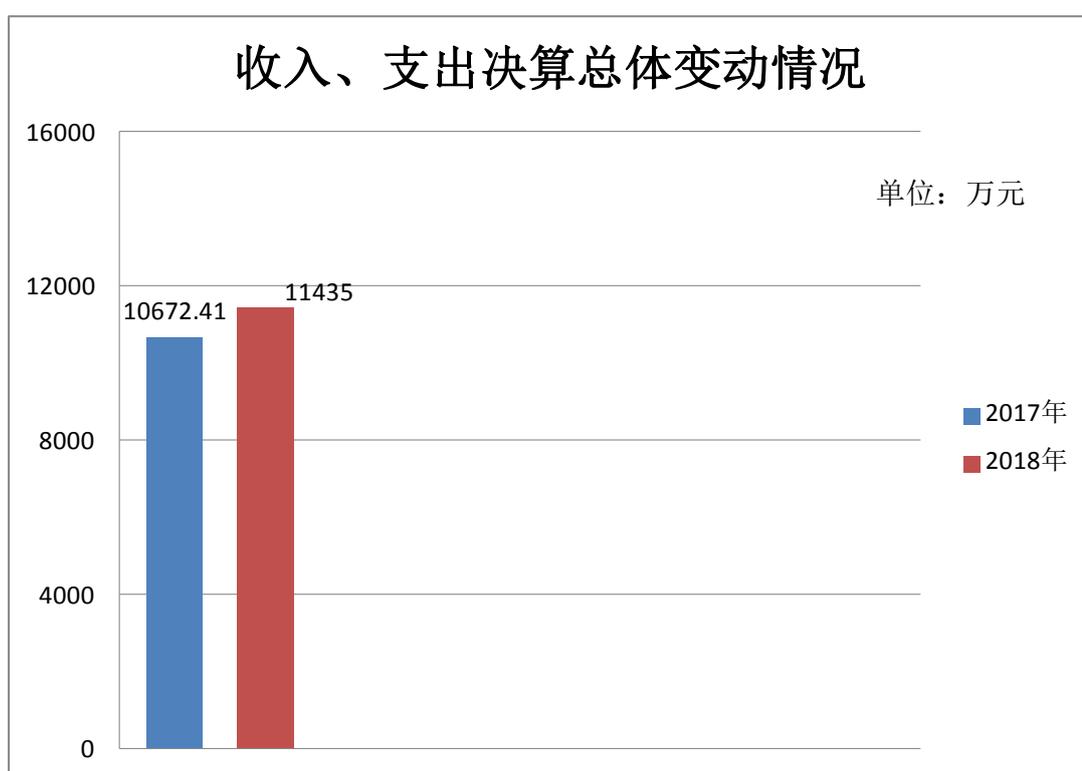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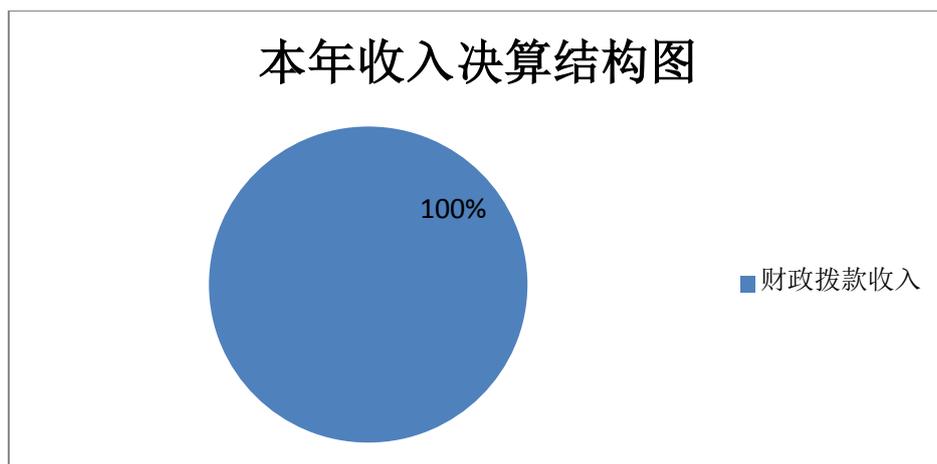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11435.0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62.59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法院员额法官和司法辅助人员等绩效考核奖金增长和新进人员工资增长以及案件数量增加导致诉讼费退费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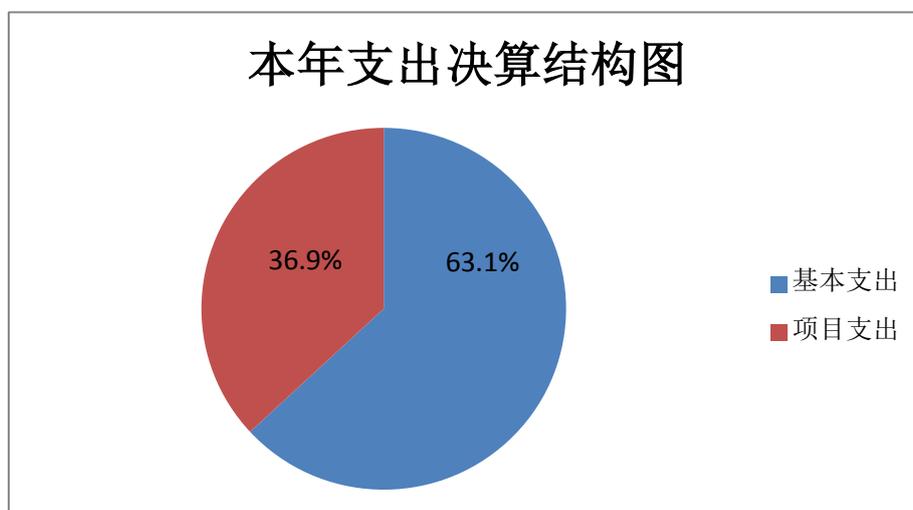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342.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42.45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51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1.69 万元，占 63.10%；项目支出 2036.25 万元，占 3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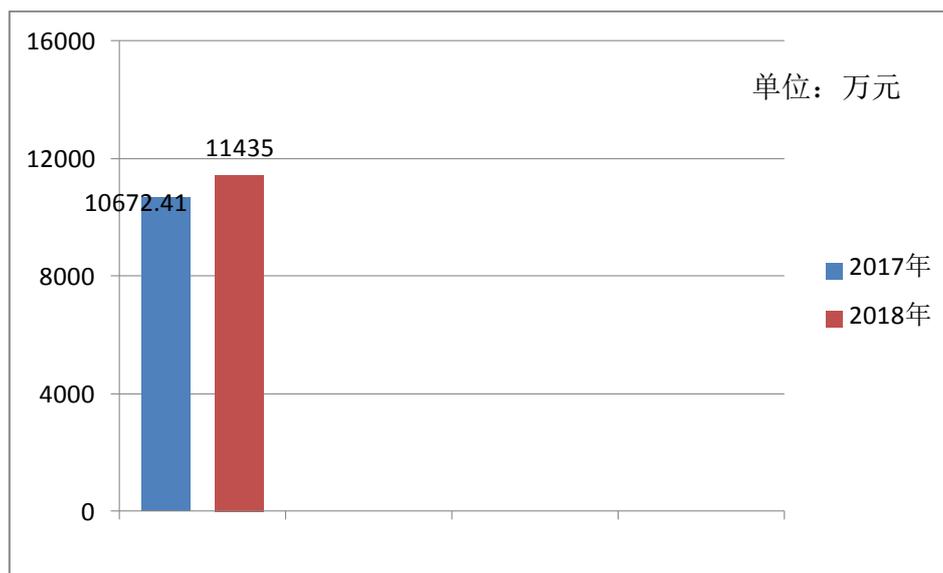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435.0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62.59 万元，增

长 8%。主要原因是法院员额法官和司法辅助人员等绩效考核奖金增长和新进人员工资增长以及案件数量增加导致诉讼费退费费用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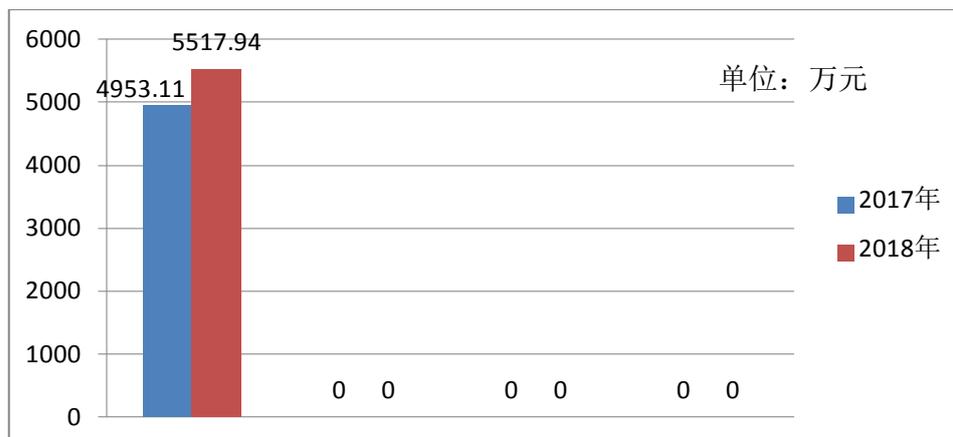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17.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4.83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法院员额法官和司法辅助人员等绩效奖金增长和新进人员工资增长以及案件数量增加导致诉讼费退费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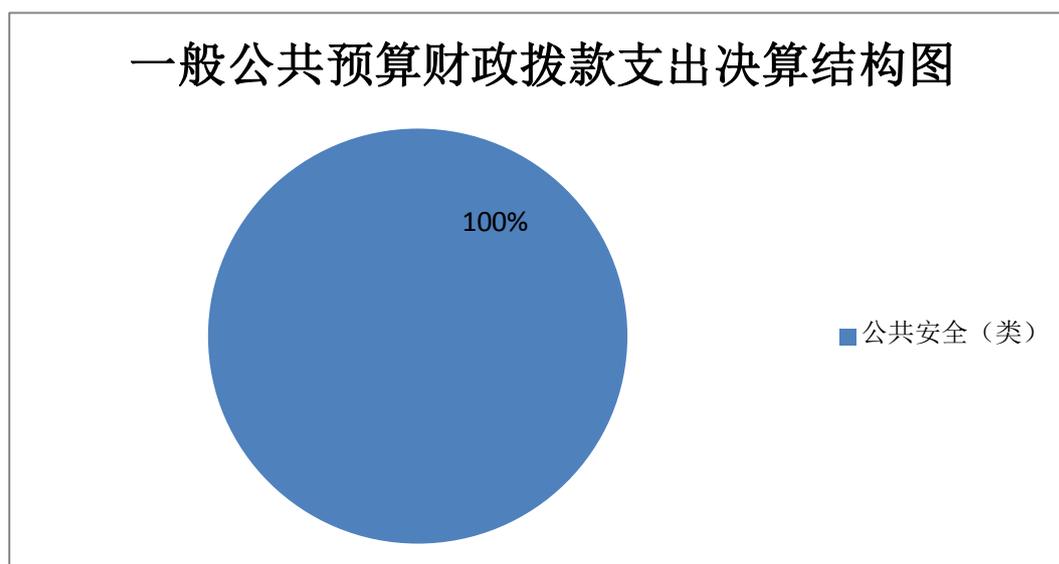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17.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517.94 万元，占 1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56.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1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诉讼费退费增加。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法院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等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32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人员工资提高，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主要用于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案件数量增加，当事人诉讼费退费支出增加，导致案件审判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支出。主要用于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执行案件数量增加，年中追加和调整预算指标和资金。

4、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主要用于法院审判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7.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信息数据中心建设支出增加，年中追加预算指标和资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481.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920.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61.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共1个预算单位。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1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51%；公务接待费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33%。

2018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3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年初没有预算，由于3辆执法执勤车辆突然出现故障，无法维修，为了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的正常运行，年中追加了政府采购预算指标和资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25.82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0.4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法院严格审核因公出国（境）活动，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年度内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人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执法执勤车辆突然出现故障，无法维修，为了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的正常运行，年中追加了政府采购预算指标和资金。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法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审核公务接待费的支出，做到不符合规定的坚决不接待。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2018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和人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113.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97.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59.65 万元，2018 年法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3 辆，均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67 万元，主要用法院审判、执行等执法执勤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18 年法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2.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2.21%。其中：国内接待费 2.56 万元，2018 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法院按规定接待的省法院领导及各部门检查调研、其他地市法院考察交流、下级单位汇报工作等各项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27 批次、238 人次。

##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1.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0.02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法院人员增加，办公楼及审判法庭维修维护费用增加等。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8.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3.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5.6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9.4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8.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5.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5%。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局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院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018 年我院在部门决算中增加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共涉及资金 248.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主要表现在：一是立项程序规范，设立符合相关政策文件及单位职责要求；二是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三是项目年度任务完成较好，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完成了相关工作任务，且质量较高。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2、随 2018 年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随 2018 年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

3、以市直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是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日照市在中级人民法院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此核算科目。

**十四、“三公”经费：**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保障机构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反映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  
指反映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指反映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